

子洲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项目类型：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

自评项目名称：驼耳巷乡驼耳巷村集体经济光伏村级电站

自评项目单位：子洲县驼耳巷乡人民政府

项目主管部门：驼耳巷乡人民政府

项目单位法人代码：116108317379596467

评价工作组负责人：马亚宁（签章）

联系人：艾小涛

联系电话：0912-7951188

评价时间：2025 年 2 月 17 日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驼耳巷乡驼耳巷村集体经济光伏村级电站							
主管部门及代码	驼耳巷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子洲县驼耳巷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2	17.2	100.00	10	100.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7.2	17.2	10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推动村集体经济“消薄培强”，增加村集体收入				推动村集体经济“消薄培强”，增加村集体收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光伏（千瓦）	≥67	67	12.5	12.5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限	2024年12月31日前	2024.12	12.5	12.5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万元）	≤17.20	17.2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村集体经济“消薄培强”	有效推动	有效推动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	----	-----	-----	--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内容

项目基本内容：光伏覆盖 67 千瓦

（二）项目目标

推动村集体经济“消薄培强”，增加村集体收入

2024 年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完成表

项目名称		驼耳巷乡驼耳巷村集体经济光伏村级电站				
主管部门		驼耳巷乡人民政府				
资金金额		年度资金总额	17.2			
		其中：财政拨款	17.2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推动村集体经济“消薄培强”，增加村集体收入			推动村集体经济“消薄培强”，增加村集体收入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光伏（千瓦）	≥67	67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限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4.12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万元）	≤17.20	17.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村集体经济“消薄培强”	有效推动	有效推动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8%	≥98%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

驼耳巷乡驼耳巷村集体经济光伏村级电站属于巩街资金，共投资 17.2 万元。

（二）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此次专项资金全部用于驼耳巷村光伏相关项目。

（三）资金实际执行、管理情况分析

- 1.资金到位资金按期到位，未影响项目进度。
- 2.资金管理、财务管理严格按照制度执行。
- 3.项目管理组织实施机构明确，管理制度健全

（四）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支付日期	资金性质	用途	支付金额（万元）
2024.12	巩街资金	驼耳巷乡驼耳巷村集体经济光伏村级电站	17.2

合计	17.2
----	------

三、项目评价及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绩效结果分析

驼耳巷乡驼耳巷村集体经济光伏村级电站目标已完成，完成率为 100%；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90 分，资金执行率为 100%，得 10 分，共计得 100 分，等级为“优秀”。具体情况如下：产出指标分析：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综合评价满分为 50 分，自评得分 50 分。具体情况分析如下：1.数量指标，共 12.5 分，涉及范围全乡，年度预期与实际完成值一致，得 12.5 分。2.质量指标，共 12.5 分，年度预期与实际完成值一致，得 12.5 分。3.成本指标，共 12.5 分，年度预期与实际完成值一致，得 12.5 分。4.时效指标，共 12.5 分，年度预期与实际完成值一致，得 12.5 分。

效益指标分析：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综合评价满分为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具体情况分析如下：社会效益指标，共 30 分，年度预期与实际完成值一致，得 30 分。

满意度指标分析，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综合评价满分为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具体情况分析如下：服务对象满意度为 98%，根据子洲县驼耳巷乡人民政府问卷调查情况，群众满意度为 98%，得 10 分。

（二）项目资金调整情况

无调整

（三）项目管理情况

项目有相关的资料计划、公示、合同、发票、预决算、验收，有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子政发【2017】19号《子洲县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子洲县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公示公告制度实施细则》（子政扶办发【2018】45号）。

四、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一）存在问题：

无

（二）改进措施：

无

五、自评小组

姓名	职称/职务	单位	签字
刘晓	书记	驼耳巷乡人民政府	刘晓
马亚宁	乡长	驼耳巷乡人民政府	马亚宁
艾小涛	经济综合站站长	驼耳巷乡人民政府	艾小涛
张世国	干部	驼耳巷乡人民政府	张世国

项目单位（中介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王

2015年2月17日